

一、组织机构

1. 成立专业综合素质考评工作组。由物流贸易学院电子商务专业教研室和相关职能部门的人员组成。主要职责是：负责制定专业综合素质测试的实施方案；负责测试题型的确定，邀请专家命题；制定评分标准和测试规程；负责成立测试专家考评组并指导其工作；负责处理测试过程中的问题等。

2. 成立专业综合素质测试考评组，成员 2-3 名，经学院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后成立。考评组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按照制定的工作程序负责综合素质测试、考评工作。

二、测试目标

1. 经济、文化视野和逻辑思维能力；
2. 人文修养、应变能力、商业思维和潜质及商业表达能力。

三、测试形式与时间

1. 测试形式主要为面试。
2. 综合素质测试时间：3 月 14 日—15 日、3 月 29—30 日。具体测试时间见考前公告或准考证。

四、测试组织

学院统一安排考场进行测试。面试设置测试区和候考区。考生准时到候考区按照分组集中，由工作人员组织考生抽签确定面试顺序，按考生抽签序号由专家考评组逐一对考生进行面试，每位考生面试时间 8—10 分钟。

测评师：扈健丽、李艳、江渭

测评地点：7 号教学楼 203

候考区：7 号教学楼 209

五、测试内容

面试内容涉及人文修养、应变能力、商业思维和潜质及商业表达能力的综合考察，主要以回答问题、现场商业情景模拟或分析等形式进行，考生能从容自如地进行给定命题的语言表述和回答。

六、评分标准与评分方式

面试总分为 100 分，其中人文修养 30 分，应变能力 20 分，商业思维和潜质 30 分，商业表达 20 分。

七、测试监督

考试的全过程由学院纪检部门实施监督。监督人员不得干扰考评组正常的考评工作，不对考评结果发表意见和建议。

八、说明

1. 考生需携带有效身份证件、准考证。
2. **考试需携带钢笔或黑色水笔。**